

爭取留學生 中日韓統一學分認定標準

【中央社東京專電】日本《讀賣新聞》報導，日本文部科學省決定將與中國、南韓政府合作，共同制訂一個國家層級的大學評分及學分認定的新架構。

報導指出，中、日、韓目前個別的大學之間有些學校進行學分交換制，但3國政府現在考慮合作制訂國家層級的大學評分及學分認定的新架構，以利爭取更多的留學生。

3國政府還在考慮，這樣的

構想將來可能擴大到東南亞國協的國家。3國的官員預定3月在泰國曼谷召開第一次會議討論。

中日韓的大學制度多元，要修多少學分才能畢業的制度不同，評定成績標準也不同，譬如在日本，大部分學生要寫畢業論文，但在中、韓僅有部分成績優秀的學生才寫畢業論文。因為制度上的差異，儘管目前有些大學之間簽訂有關留學的協定，但實際上在留學地

所修得的學分有些無法在自己的母校換學分而無法畢業。

日本國立大學協會於2007年調查顯示，7成的國立大學認為，即使學生出國留學，但學分無法受承認，導致留級延畢的可能性高。

中日韓要討論的新的架構是學生在留學地所修得的學分，返國後要申請認定時的標準為何、換算成畢業學分的方法等，應訂出一個國家層級共通的標準。